

平鎮區公所 114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4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加強辦公廳舍各項設施維護，提供民眾良好洽公環境。
- (二)積極推動公文線上簽核之電子化措施，完善檔案管理相關作業機制，提升檔案管理工作效能，加強陳情、申請案件、公文、重大工程及計畫等各項管考機制，掌握工作時效。
- (三)落實政府採購制度公平、公開之精神，並遵循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採購效能及品質。
- (四)強化資訊相關軟硬體規劃管理，加強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落實各項資訊安全規範、保障機關資訊安全。

二、民政業務：

- (一)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及建言，加強各里基層建設，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二)依據桃園市市民活動中心使用管理要點及收費標準辦理場地租借業務，並推動市民活動中心線上租借及 E 化門禁。
- (三)依據桃園市特優里長與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作業要點，辦理績優及資深鄰長表揚活動。
- (四)依據桃園市里長鄰長服務要點，辦理里鄰長教育訓練。
- (五)協助市府推動運動社團補助，豐富社區體育活動內容，並協調轄內各級學校組隊參與市級運動賽事，挖掘優秀運動選手。
- (六)配合市府辦理宣導及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解答各種法律問題，並受理民眾調解關於民事刑事(告訴乃論)之糾紛，杜息爭端、疏減訟源。
- (七)依據民防法、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提高防災意識，完成民防組訓工作，提升協勤效能。
- (八)依據災害防救計畫辦理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 EMIC 教育訓練，強化災情回報與訊息傳遞。
- (九)辦理強迫入學委員會，預防、追蹤與輔導中途輟學學生復學事宜。
- (十)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格檢查、抽籤、徵集及異動管理。
- (十一)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轉、免、回、除、禁役、緩召及替代備役召集等業務。

(十二)辦理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常備兵、替代役等入營輸送。

(十三)提昇墓政管理服務滿意度：軟體方面，加強宣導民眾使用納骨塔 LINE@群組，祭拜、選位、進塔訊息預約不遺漏；硬體方面，設施維修及時處理改善。

三、社會業務：

(一)執行各項老人福利工作，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及審核、獨居老人列管暨配合市府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二)辦理社福館設施維護，及各項婦幼、敬老活動，營造友善婦幼及長者空間。

(三)辦理市民活動中心建物、設施之維護，提升社區民眾生活品質。

(四)辦理模範父親、模範母親、重陽長青敬老楷模之選拔、表揚及致贈禮品。

(五)配合市府辦理勞工就業徵才及輔導之宣導事宜。

(六)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減免保費申請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升計畫訪視業務。

(七)輔導社區辦理改善民眾生活品質之精神倫理及福利服務各項活動，並協助市府辦理社區關懷據點、長照據點及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補助申請案。

(八)受理民眾申辦、補辦市民卡業務。

(九)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身分審核暨受理各項補助申請案；推動兒少發展帳戶及辦理弱勢家庭年節關懷活動。

(十)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業務。

(十一)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申請及各項生活補助申請案。

(十二)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

(十三)辦理 0-2 歲育兒津貼、2 歲以上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暨大班就學補助。

(十四)辦理桃園市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有名無主公告殮葬等業務。

(十五)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加退保業務之審查及登錄。

(十六)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業務。

(十七)依天然災害相關規定辦理災民安置及救助金發放事宜。

四、農經業務：

(一)辦理廣達公園及宋屋公園整建工程。

(二)辦理公園管理與維護，提供安全之休閒生活設施。

(三)辦理環境綠美化，苗木發放及造林事宜。

(四)進行公園及水圳步道環境維護。

(五)辦理山坡地保育教育宣導、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查報制止等。

- (六)辦理有關租佃爭議案件調解、租佃災歉勘查及審核地租租額減免情形。
- (七)推廣農業機械使用、農機調查管理、輔助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措施。
- (八)辦理農地農用證明、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及查編與農經不可分離土地調查、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受理勘查，瞭解農業生產情形，確保農民權益及良田使用。
- (九)推廣在地農特產品，藉此提振地方農業經濟，幫助農民收益。
- (十)促進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輔導調節農地使用，紓解糧產過剩，執行稻田轉作休耕。
- (十一)加強公私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辦理公有市場建物修繕，配合取締違規攤販。
- (十二)加強工商調查，營利事業及工廠登記、校正、檢查、商品標示查報，配合違規工廠取締。
- (十三)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及農林作物遭公害汙染損害查估。
- (十四)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並提供及宣導民眾領取藥劑自主防治。
- (十五)策辦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獎助辦理農作防治及農藥使用。
- (十六)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違反編定使用查報。

五、工務業務：

- (一)台 66 橋下空間活化工務(市民活動中心)。
- (二)平鎮區水汙頭伯公旁(大坑坎幹線約 1K+500 處)新設人行跨橋工程。
- (三)持續辦理「都市計畫廣東段道路工程」補辦地上物徵收及開闢道路。
- (四)針對轄管未達 15 米市區道路及附屬設施(如人行道、排水溝等)損壞部分，進行修復工作。
- (五)持續辦理轄管橋樑及橋樑光雕設施巡檢及維護管理。
- (六)推動行穿退縮、偏心左轉、標線、實體人行道行人安全等作業。
- (七)繼續辦理天空纜線、道路側溝纜線暨道路地上設施物清理作業。
- (八)辦理轄管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巡檢及維護工作，保障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 (九)依據市府規定辦理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公寓大廈報備、土地違規使用查報、受理民眾臨時使用道路申請、道路養護證明等涉及人民權益事項。
- (十)辦理 7 座公有路外停車場、6 條免費公車路線契約管理。
- (十一)定期辦理路樹修剪及除草，及災害發生時緊急處理路樹倒塌事宜，保障居民及用路人通行安全。

(十二)配合內政部及市府，辦理租金補貼及住宅補貼受理申請相關業務。

(十三)持續爭取道路基金及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等相關計畫補助，並配合上級機關期程辦理。

六、人文業務：

(一)推動客家文化保存與發展，活絡客庄文化觀光產業，辦理客家義民祭、客庄節慶、客庄環境創生等計畫。

(二)擾動地方公益與藝文團體，合作辦理各項藝術展演活動，發展本區主題特色及表演藝術等藝文活動補助作業，促進地方藝文發展、增進藝文風氣、培育藝文人才。

(三)串聯公私部門資源，推動「種下一棵平安樹」公民參與運動及行政社造化組織轉型，落實區域型社造培力中心功能，凝聚地方資源，活絡社區。

(四)落實原住民族生活福祉與照顧，協助弱勢原住民族生活及急難救助申請，並辦理區豐年祭活動及各項語言、文化、技藝傳承推廣工作。

(五)協助原住民族集會所場所租借及設備維護。

(六)輔導宗教、祭祀公業組織，興辦各項公益活動、發揮宗教淨化人心、教化社會功能，促進民間信仰與公共事務參與的交流機制發展。

(七)辦理新住民生活輔導及配合推行人口政策宣導和青年事務相關業務之推動。

(八)配合辦理各項觀光行銷推廣工作，扶植本區社區特色產業發展。

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辦理平鎮藝術季、義民節慶等相關活動經費	辦理平鎮藝術季系列活動及推廣本市客家義民節慶相關活動。	3,500	
「平鎮區水汴頭伯公旁大坑坎幹線約1K+500處新設人行跨橋工程」	於南平路二段516巷轉接水防道路約20公尺處，新設人行跨橋，以銜接南平路二段516巷與南平路396巷，縮減大坑坎溪兩岸居民、農民通行時間，嘉惠地方民眾。	14,000	
114年度平鎮區特色公園(平鎮運動公園)養護計畫	平鎮運動公園旗艦型遊戲場於112年9月底動土，預期將於113年11月竣工，讓市民享有更多綠地空間外，更可以促進觀光產業發展，於既有設施上新增足球場、自然探索區及遊戲區等等多項設施，預計將帶來大量人潮，大幅提升公園使用率。	4,000	